

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深圳优依购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无法按期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以及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
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城证券”）作为深圳优依购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（证券代码：838077，以下简称“优依购”或“公司”）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在持续督导过程中，预计公司无法按期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以及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。现主办券商提示风险如下：

公司原定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，并在 4 月 30 日前披露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，但目前公司处于主动申请终止挂牌的过程中，此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截至目前，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事项尚在审核中，因而公司未能按时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以及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。

长城证券已经履行对优依购的持续督导义务，已提醒公司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的规定，若公司不能在 2018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年报，公司的股票将于 2018 年 5 月 2 日起被暂停转让（目前公司股票已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起暂停转让）；若公司不能在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年报，公司的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4月19日